

##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对“2015年乳山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15乳山债/15乳国资）”终止评级的公告

东方金诚公告 [2018] 28 号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金诚”）受托对乳山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乳山国资”）发行的“2015年乳山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15乳山债/15乳国资）”进行了初始评级及跟踪评级。最新的评级报告日为2017年6月23日，主体信用等级为AA，债项的信用等级为AA+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。

东方金诚关注到，2018年3月9日，乳山国资已向“15乳山债/15乳国资”的债券持有人提前兑付债券的剩余本金并支付自2017年3月16日至2018年3月8日期间的最后一个年度利息。2018年3月6日、2018年3月9日，“15乳山债/15乳国资”分别在银行间市场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被摘牌。

鉴于“15乳山债/15乳国资”已被全部偿还，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东方金诚评级业务管理相关制度，东方金诚决定终止对“15乳山债/15乳国资”的评级，自本公告出具日起不再更新关于此债项的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

  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 
2018年6月29日